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公司2010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公告格式第 21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等有关规定，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编制了 201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868 号文核准，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于 2010 年 7 月 28 日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300 万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96,578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90,090.30 万元，上海上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已于 2010 年 8 月 3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上会师报字（2010）第 1751 号验资报告。

根据财政部财会[2010]25 号《关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上市公司和非上市企业做好 2010 年年报工作的通知》文中的规定，公司对发行费用进行了重新确认，将上市过程中的广告费、媒体路演推介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 6,537,598.50 元从发行费用中调出，增加募集资金净额 6,537,598.50 元。公司最终确认的发行费用金额为 58,339,401.50 元，最终确认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907,440,598.50 元。

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调整后的募集资金净额扣除累计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90,572,883.39 元以及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84,629,518.33 元，加上募集资金专户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利息净收入 1,954,790.00 元，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应为 534,192,986.78 元，期末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527,655,388.28 元，差异 6,537,598.50 元系广告费、媒体路演推介费、上市酒会费等费用的调整金额，该部分资金公司已于 2011 年 3 月 22 日从自有资金账户转入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已按照根据《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08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精神制定了《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秦皇岛通联重工车辆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海港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港口专业支行于2010年8月15日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在募集资金实际支付使用上，公司与保荐机构保持着经常性的日常沟通，接受保荐机构的持续督导，三方监管协议各方均能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约定严格履行，不存在违反协议条款的情形。截至2010年12月31日，公司的募集资金在各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港口专业支行	13001639508050505396	活期	1,452,391.3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港口专业支行	13001639508049000047	通知存款[注]	289,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海港支行	133050073018010015519	活期	393,625.3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海港支行	133050073608500000481	通知存款[注]	100,000,000.00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秦皇岛海港支行	133050073018010015692	活期	136,809,371.53
合计			527,655,388.28

[注]：为了提高资金存款效益，公司在上述各家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另行开设了从属于募集资金专户的通知存款账户，该账户纳入募集资金账户统一管理，不用于结算和提取现金，不得用于质押，到期后该账户内的资金只能转入募集资金专户或以存单形式续存。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

2、在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中，公司不存在违规情形。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1年4月14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秦皇岛天业通联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90,744.0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057.29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9,057.2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铁路桥梁施工起重运输设备产能扩建项目	否	16,666.00	16,666.00	6,113.15 [注]	6,113.15	36.68	2011年12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项目	否	4,000.00	4,000.00	944.14 [注]	944.14	23.60	2011年12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否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2,000.00	100.00	2010年8月31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2,666.00	32,666.00	19,057.29	19,057.29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设立全资子公司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	2010年12月21日	-21.20	不适用	否
合计		42,666.00	42,666.00	29,057.29	29,057.29	--	--	-21.2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公司超募资金总金额为 580,780,598.50 元。2010 年 12 月 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在天津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使用超额募集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用于在天津设立全资子公司，拟从事盾构机租赁业务及相关工程服务；截至 2010 年 12 月 21 日，该子公司设立手续已办理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2010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吸收合并秦皇岛通联重工车辆有限公司，并由天业通联作为实施主体承接原募投项目“铁路桥梁施工起重运输设备产能扩建项目”及“研发中心项目”的议案》，同意变更原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2010 年 11 月 12 日，上述议案经 201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 201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吸收合并秦皇岛通联重工车辆有限公司事宜尚未实施完毕。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0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募集资金 38,118,386.54 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已于 2010 年 8 月 24 日置换完毕。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0 年 8 月 15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本次闲置募集资金 8,5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11 年 3 月 1 日，实际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 84,629,518.33 元已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包括本期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3,811.84 万元。